

人工智能时代下法学教育的优化路径研究

孟利超

(浙江工商大学法学院, 浙江 杭州 310018)

摘要: 随着教育改革深入, 法学教育工作应得到进一步优化, 教师要积极引入新的育人理念、教学方式, 以此更好地引发学生兴趣, 强化他们对所学知识的理解 and 应用水平, 提升育人效果。人工智能技术作为当前时兴的教育辅助手段, 能够极大丰富法学教育工作的内容, 拓宽育人路径, 对学生更全面发展有极大促进作用。鉴于此, 本文将针对人工智能时代下法学教育的优化展开分析, 并提出一些策略, 仅供各位同仁参考。

关键词: 人工智能; 法学; 人才培养

一、人工智能时代下法学教育的优化意义

(一) 有利于提升课程感染力

在人工智能时代背景下, 法学教育工作的方式将更加丰富多元, 人才培养的效率亦将显著提高。通过将人工智能资源融入法学专业教学之中, 能够极大地增强专业知识对学生的吸引力, 促使他们更加主动、积极地投身于法学专业知识的探索实践, 从而有效提升法学教育的成效。同时, 人工智能时代下的法学教育工作将更具趣味性和直观性, 有助于学生更为直观、生动地理解专业知识, 这对于培养学生的学习能力、激发学习兴趣具有重要的推动作用。

(二) 有利于提升教学及时性

在推进法学人才培养工作过程中, 我们必须确保教学内容得到切实有效的执行, 使学生在掌握法学专业知识的同时, 能够塑造出优秀的职业操守和道德品质, 这是实现立德树人教育目标的根本。因此, 我们应当善于利用人工智能技术的优势, 以此为基础, 对传统的法学教育工作模式进行创新与优化, 提高人才培养工作的时效性和科学性, 为学生提供丰富的人工智能资源、案例、项目, 这对学生未来更长远的发展具有深远的意义。

(三) 有利于提升教育灵活性

从专业教学的视角深入剖析, 诸多教育工作者在实施法学教育的过程中, 往往倾向于采用灌输式的教学方法, 这在一定程度上引发了学生们的抗拒与抵触情绪, 对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效果产生了不利影响。然而, 通过将人工智能技术融入法学专业课程体系, 我们可以显著增强人才培养工作的灵活性。教师们可以运用微课、媒体视频等多种形式, 对现有的法学教育模式进行拓展与创新, 极大地丰富了人才培养的内容。同时, 借助人工智能平台的教育资源, 我们能够有效提升法学专业知识的吸引力, 引导学生将更多精力投入到课堂学习中, 帮助他们探索更为高效的学习路径, 从而显著提升人才培养的成效。

二、法学教育现状分析

(一) 人才培养模式固化

目前, 部分教师在开展法学教育工作过程中, 对人工智能技术的引入尚显不足, 未能在课堂上实现理论知识与实践案例的有机结合。同时, 优质的人工智能教育资源引入不足, 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学生对专业知识的理解和掌握。此外, 教学内容的更新和拓展不足, 导致学生所学的法学专业知识与实际工作需求存在偏差, 不利于学生未来就业。此外, 固化的培养模式难以激发学生的创新精神和探索热情, 甚至可能引发学生的抵触和抗拒心理, 从而影响其学习效率的提升。

(二) 企业合作不积极

在人工智能时代背景下, 为了进一步提高法学教育成效, 我们必须高度重视企业资源的引入工作。只有这样, 我们才能有效

提升法学教育工作的质量水平。在当前的人才培养实践中, 许多企业对学生接纳态度消极, 其主要原因是学生缺乏岗位所需的专业技能和职业素养。这导致学生在企业环境中往往感到无所适从, 难以应对实际挑战。此外, 部分学生在职场中表现出较高的任性倾向, 面临困难时容易产生退缩、恐惧等负面心态, 这无疑会加剧企业的实训成本负担, 成为影响企业合作积极性的重要因素。因此, 我们必须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 加强学生专业技能和职业素养的培养, 提高他们的职场适应能力, 以确保法学教育的高质量发展。

(三) 师资力量较为薄弱

当前, 诸多教育机构在招募法学专业教师时, 过分重视应聘者的学历背景, 而对他们的法学专业素养、实践教学能力、职业教育理念以及师德师风等方面则关注不足。这种做法严重制约了法学专业教师队伍整体建设水平的提升。同时, 目前极少有专业教师能够深入剖析法学专业的发展态势, 对相关企业的常用软件、工作思维及设备掌握不足, 这无疑会加大他们未来从事法学教育工作的难度, 从而影响到人才培养的质量和效果。

三、人工智能时代下法学教育的优化阻力

(一) 人工智能技术水平不足

在人工智能时代背景下, 为了进一步增强法学教育成效, 我们必须积极探索将人工智能技术科学融入专业人才培养的实践路径。然而, 在运用人工智能技术推进法学教育工作的过程中, 众多教育工作者因自身人工智能技能的欠缺, 无法充分发挥人工智能资源的优势, 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人才培养的质量提升。此外, 由于教师在人工智能技术方面的技能不足, 他们在进行网络资源处理时需投入大量时间和精力, 导致教学辅助课件的制作水平未能达到预期标准, 这也在一定程度上对法学教育工作的深入推进产生了消极影响。因此, 我们必须高度重视教师人工智能技能的培训与提升, 以确保在人工智能时代背景下, 法学教育工作能够有效应对挑战, 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 教学任务繁重

为深入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切实满足新时代青年学子的学习需求, 我们在推进人工智能赋能的法学教育事业中, 必须着力保障教学课件的多元化。这要求教师团队投入更多的时间和精力, 系统梳理、广泛搜集与法学教育工作紧密相关的人工智能教学资源, 并将其精心制作成数字化课件。此项工作需跨学科、跨部门的教师群体紧密协作, 方能达成。然而, 鉴于法学专业教师普遍肩负着繁重的教学任务, 加之部分教师还需承担行政管理职责, 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他们投身线上数字化资源建设的持续性和积极性。为此, 我们必须采取有效措施, 确保教师队伍能够以饱满的热情和充沛的精力, 持续推进法学教育的创新与发展。

（三）硬件、软件设施不足

在人工智能时代背景下，法学教育事业的推进面临新的挑战。无论采用MOOC还是SPOC模式，均需依托平板电脑、计算机等先进辅助设备。然而，部分教育机构在硬件和软件建设方面尚存不足，这无疑为法学教育的深化发展带来了障碍，严重影响了学生在法学专业课堂中的知识获取体验。同时，尽管市场上的在线教学辅助平台众多，但这些平台在功能设计上难以全面满足学生的学习需求，操作便捷性亦有待提高。这些因素均对法学教育事业的顺利推进构成了一定程度的制约，不利于教育质量的提升和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

四、人工智能时代下法学教育的优化策略

（一）巧借微课导入，激发学生兴趣

在人工智能时代背景下，为了进一步提高法学教育的效果，我们必须更加重视课前导入环节的工作。这是因为一个精心设计的课前导入不仅能够为后续的法学教育活动奠定坚实的基础，还能显著提升整体的教学质量。通常情况下，一个高水平的课前导入能够极大地提高法学教育的成效，使学生能够更加专注于课堂学习，这对于提高他们的学习效率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然而，在过去的法学教育实践中，许多教师往往忽视了课前导入的重要性。他们通常会让学生在课前自行预习教材，然后直接进入对教材内容的讲解和分析。这种做法往往会导致学生在理解上遇到困难，注意力难以集中，从而影响了学习效果。鉴于此，我们在进行法学教育时，可以尝试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将微课引入课前导入环节。通过这种方式，我们可以帮助学生更好地集中注意力，深入理解课堂知识，从而为后续的法学教育活动打下坚实的基础。具体来说，我们可以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开发出具有针对性的微课程，这些课程可以涵盖法学教育中的关键概念、案例分析和法律条文解读等内容。通过这些微课程，学生可以在课前获得更加系统和深入的知识预习，从而在课堂上能够更加高效地参与讨论和互动。此外，人工智能还可以根据学生的学习情况和反馈，动态调整微课程的内容和难度，以满足不同学生的学习需求，进一步提升教学效果。

（二）引入媒体视频，丰富教学内容

在对法学专业教材进行深入分析的过程中，我们不难发现，诸多教材内容都具备了较强的抽象性和理论性特征。与此同时，受限于教材篇幅，部分知识点的阐述并不全面，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法学教育成效的提升，妨碍了学生构建更为全面的法学专业知识体系。此外，在传统法学教育实践中，人工智能技术的应用并不充分，网络优质资源的引入也显不足，这些问题都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法学教育的效果。

鉴于此，在推进法学教育改革的过程中，我们应积极借助媒体视频之力，探索与法学教育工作紧密相关的视频资源。通过精心挑选和准备，利用多媒体设备将这些资源呈现给学生，从而有效拓展法学教育的内容。此举不仅有助于深化学生对法学专业知识理解，而且能够促进他们构建更为完善、合理的专业知识体系。这无疑为学生未来深入学习法学专业知识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三）构建自学平台，培养自学习惯

为了深化法学教育成效，教师需着重培育和提升学生的自学能力。通过引导学生树立良好的知识探索精神，能够促进他们更高效、更合理地参与法学专业知识的学习，这对增强学生的法学素养和应用能力具有深远的影响。在传统的法学教育实践中，多数学生在自学过程中面临诸多挑战，主要因为他们缺乏一个科学、高效的自学支持系统。

过去，学生在自学法学专业知识时，遇到问题往往难以及时解决，这不仅影响了他们的自学效率，还对他们的自学信心造成了不利影响，从而制约了他们良好自学习惯的养成。针对这一现状，教师可以依托本校的实际情况，运用人工智能技术，为学生构建一个更加科学、合理、高效的自学支持平台。通过这个平台，学生在自学法学专业知识时遇到的各类问题能够得到及时、高效的解决。在学生自学法学专业知识遇到困难时，他们可以把问题上传至人工智能平台，借助师生集体的力量，共同攻克难题，为后续自学工作的顺利推进奠定坚实的基础。这种模式不仅有助于提升学生的自学能力，还能激发他们的学术兴趣和自我驱动力，为培养高素质的法律人才奠定坚实基础。

（四）开展合理教学评价，改进教学问题

在人工智能时代背景下，为实现法学教育质量的提升，我们必须持续深化人才培养工作的内涵，拓宽人才培养途径，并对教学评价体系进行优化和完善。确保评价工作的合理性与科学性，是帮助教师精准识别并改进法学教育难题的关键所在。为此，我们应依据学生个体差异，制定多元化的评价标准，以保障评价活动的客观性、科学性和实效性。

对于理论知识掌握不够牢固的学生群体，我们在评价时应侧重于基础专业知识的考核，以此促进其专业知识的积累和深化。对于一般学生，我们不仅要考查其专业基础知识，还要结合实际案例，引导他们进行深入分析，从而帮助学生掌握更多的职业技能。对于理论基础扎实、思维活跃的学生，我们在评价时应重点关注职业技能的掌握情况、思维发散能力和问题解决能力，通过提供实际案例和项目，全面考察他们对法学专业知识、技能以及行业发展状况的理解和掌握。在此基础上，教师可以根据评价结果，进一步优化法学教育工作模式，确保育人工作的成效。通过这一系列举措，我们旨在推动法学教育向更高水平发展，为培养新时代法治人才奠定坚实基础。

（五）丰富专业教材内容，完善知识体系

在推进法学教育事业的过程中，教材的作用不可小觑，高质量的教材能够显著提高法学教育工作的成效。因此，我们应当根据学生不同层次的需求，依托人工智能技术，为他们量身定制适宜的辅助教材，确保学生与专业知识的深度融合，为学生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在选择人工智能教育资源时，我们应注重其中蕴含的对学生未来发展有益的技能 and 理念，以完善学生的法学专业知识体系。同时，教师可以利用人工智能技术，调研相关企业的实际情况和发展趋势，从而实现对接法学教育内容的进一步拓展，助力学生全面完善自身知识体系，提升教育质量。

五、总结

综上所述，若想提升人工智能时代法学教育水平，我们可以从巧借微课导入，激发学生兴趣；引入媒体视频，丰富教学内容；构建自学平台，培养自学习惯；开展合理教学评价，改进教学问题；丰富专业教材内容，完善知识体系等层面入手分析，以此在无形中人工智能时代法学教育质量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

参考文献：

- [1] 杨婕. 人工智能技术在高校法学教育中的应用与前景分析[C]// 河南省民办教育协会. 2024 高等教育教学研讨会论文集(下册). 内蒙古开放大学; , 2024: 3.
- [2] 李大朋. 人工智能时代法学教育的“不变”与“变”[J]. 大庆师范学院学报, 2024, 44(04): 81-88.
- [3] 张亮, 赵东. “人工智能+法学”人才培养机制改革与探索问题研究[J]. 法制与经济, 2024, 33(02): 84-95.